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枋山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4150屏東縣枋山鄉枋山村枋山路82號

聯絡人：黃子紘

聯絡電話：08-8761107#222

電子信箱：jenny2261068@fangsh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山鄉民字第115000312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376537500A115000312902-1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修正「屏東縣枋山鄉發放兒童節兒童禮金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公告、令、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全部條文各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及屏東縣枋山鄉民代表會115年7月28日山代字第11500001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部分條文修正案，函陳屏東縣政府備查。

正本：全國鄉鎮市公所、屏東縣政府

副本：屏東縣枋山鄉民代表會、本所民政課



社會服務課 收文:115/08/04



1150010787

有附件